



## 万寿路的旧时光

□杨晴丽

泉州城南有条万寿路,早年间这一带商贾云集、市井繁华。本地还因此流传着“南门兜,挤烧包,挤不过路角头”的说法。

万寿路靠近德济门的那一段路就叫“南门兜”。而从鳌旋宫经“路角头”到富美古渡这段路则被称为“水巷”或“挑水巷”。关于“挑水巷”名字的由来,我曾听这里的老街坊回忆说是因此地位于江海交汇处,以前地下水因海水倒灌变得苦咸,只能用来洗漱,日常饮用的淡水需赶在涨潮时,去顺济桥下挑水回来沉淀再使用。当时每日出门挑水的人络绎不绝,久而久之,途经的巷子便得了“挑水巷”这个名字。

听家里长辈说,这条巷子又被叫作“水巷”的原因,是当时人们肩挑着装满水的桶,走在路上不时会晃动,水从桶中溅出撒在地上,湿漉漉的好像刚被雨水淋过,因此才得名“水巷”。另有一个说法是,当时万寿路附近有个热闹的鱼市,很多鱼贩会买冰块为鱼货保鲜。他们用板车拉着一筐筐鱼经过这条巷子,筐中

冰块融化后就有水滴落到地面,“水巷”的叫法也由此传开。不过到了20世纪80年代末,我再去万寿路走亲戚时,却鲜少遇见扁担挑水的人。想来是因为那时家家户户都已通了自来水。

万寿路的鳌旋宫向东20米的地方,有一块近似钟形的石头,上面还有一个圆形孔洞。这块石头是做什么用的?过去别说孩子,就连大人们的说法也各有不同。有的人说这石头是“石权”,也就是秤砣。毕竟这里毗邻聚宝街、青龙巷,旧时商铺林立,商户们做生意都需要用到这种大秤砣。有的人认为它是“吊乌石”,因为过去人们会用“吊乌石”制作取水的工具,就是在水井旁立一块长条石,相当于支点。在长条石上架一根横杆,杆的一头绑上石头,另一头挂个吊桶,利用杠杆原理,便能

将井水取出。而绑在横杆上的那块石头,长得和那块钟形石头十分相似。

我小时候经常和亲戚家的孩子结伴去那块石头边玩耍。大家最爱玩的游戏是尝试合力提起石头,不过就算使出九牛二虎之力,那块石头始终纹丝不动。偶尔有孩子拉着家长来帮忙,大人的力气大,有时还真能搬动石头,使之稍微离地。这时候,一大群孩子定会鼓掌欢呼,看那位家长的眼神都带着崇拜。后来,万寿路的地面上被水泥垫高了一些,那块石头的一部分也被混凝土包裹着,变得更加稳固,即使是力气大的成年人也挪不动它了。不过孩子依然乐此不疲地围着这块石头嬉闹,时而还会凑在一起尝试搬动石头,把它当成最有分量的“玩具”。

如今,万寿路依然是一条古朴温润的老街,这里藏着许多岁月留下的痕迹,也散发着浓厚的生活气息。不过对我来说,这条路更像一个“存放”回忆的地方,置身其中,总会想起那些欢乐的旧时光。



万寿路 (黄菲霖 供图)



## 母亲的棉被

□陈驰

秋日午后,阳光洒在阳台上暖烘烘的,我赶紧把棉被抱出来,搭在晾衣绳上晒会儿。柔软的被子展开,看起来好像蓬松的云朵,风一吹,边角还跟着轻轻晃动。看着眼前的一幕,我又想起了老家的那些被子,每到这个季

节,母亲也会将它们拿出来晒太阳。小时候的周末,看天气不错,阳光充足,母亲就会把我的小棉被拿到阳台晒一晒,说是给被子“杀菌”,盖着才不容易生病。她的手里还拿着一根竹竿,隔一会儿就用它拍打几下挂在晾衣竿上的被子,灰尘随之簌簌落下来,在阳光映衬下好似细小的金粒。“被子要翻面晒,里面的棉絮才会变松。”母亲经常一边说着,一边伸手摸摸棉被,感觉一面晒得发烫了,便赶紧将它翻个面继续晒。晒

好的棉被变得软乎乎的,把脸埋进去,还能闻到淡淡的香气,我每次还会大声嚷嚷道:“这就是太阳的味道啊!”

我上中学时要住校,开学前一晚,母亲熬夜帮我缝被套,还往里塞了一床新做的棉被。我凑过去瞧见她剪了一块蓝布缝在被角,一问才知道是一个装东西的口袋。我当时只觉得新鲜,没多想,到了学校才发现这个口袋里装着一块母亲常有的手帕。夜里盖着那床新被子,手伸进被角的小口袋,摸着柔软的手帕,我忽然就不想家了,感觉好像拉着母亲的手,安心又踏实。

去年秋天回老家,刚进门便看见母亲蹲在院子里,面前摊着一床旧棉被。“旧棉絮变沉了,得重新打理,盖着才舒服。”说话时,母亲手里的活也没停,她拿着一把小剪刀,仔细把棉絮里的线头挑出来。我站在旁边看着,又想起过去母亲帮我晒棉被的样子,那时候她的头发还是黑的,现在却已经

白了大半。

后来我才懂,母亲晒的从来不是棉被。她将被子翻面晒,是怕棉絮不松,我盖着冷;她缝被角的小口袋,是怕我在外想家,没个念想;她拆了旧棉被重新缝,是怕我冬天冻着。那些晒过的棉被,裹着的不只是阳光,还有母亲满满的心意,她很少说爱我,却把浓浓的爱意藏进了温暖的被子里。

前阵子,我找师傅做了一床新被子,给母亲寄去时还附了一张纸条,写着:“新被子更暖和,您记得换,别着凉。”母亲收到后给我打来电话,声音里带着笑:“你寄来的被子晒了太阳,又暖又香,盖着可舒服了。”我听着电话那头母亲的笑声,心里也暖暖的。原来幸福就是这样简单,小时候是母亲为我晒被子,在被套上缝口袋,把牵挂都藏在里面;长大后轮到我,为她寄一床新被子,让她也能感受到这份爱意。不需要轰轰烈烈,只需要在这些平常的日子里,把彼此的心意悄悄传递,就像阳光晒过的棉被,柔软又妥帖,让人心安。



## 不被定义

□江月英

有天邻居来串门,一进屋就被那盆水培地瓜吸引,她诧异地问我:“地瓜也能当观赏性盆景吗?”毕竟在多数人印象中,地瓜要么是埋在土里当种子,要么是作为食材烹煮成盘中餐。我若不是偶然尝试,之前也从未想过,地瓜能以绿植的姿态装点生活。说话间,我忽然觉得这或许就是生活里藏着的小惊喜,只留给愿意打破常规的人。这么看来,“定义”从不是事物本身的局限,更多的是由于我们固化的思维。想必人亦如此,若一直被“应该怎样”“不应该怎样”的想法限制,便会错过更多精彩可能。

人生旅途并非坦途,不止三餐琐碎与奔忙,更应精神丰盈以安身。现在,我也时常告诫自己,要打破思维的藩篱,不被“应该”的标签所困,勇敢尝试,用心生活,这样才能在看似既定的轨迹里,活出属于自己的精彩。

望着眼前的水培地瓜,我想起了闺蜜,她之前依靠专业所学投身外贸行业打拼,起初生意做得红火,没想到突遭市场波动,订单锐减,一度陷入困境。之后她选择转战其他行业,从零开始,身边的亲朋家人劝她别折腾,还是做老本行稳当,她却凭着一股韧劲,渐渐在新领域闯出了一片天地。就像常被认为是食材的地瓜,装进盆中进行水培,反倒能绽放出意想不到的美。闺蜜也一样,她不被过去的“标签”约束,敢于清零重启,最终在新赛道上遇见了更好的自己。

当然,“不被定义”并非任性妄为、随心所欲。如同水培地瓜能变成一道风景,需要水位恰到好处、光照温和适宜、



## 秋山采菊人

□苏阅涵

婆闻言,笑说:“用处多着呢。晒干了做枕头,夜里睡得安稳;和米一起蒸了,清香解热;剩下的装香囊,挂在窗前,蚊虫不近。”

看阿婆采摘的那些野菊,朵小瓣单,与城中花市所见大不相同。我又问她为何不种些好的品种?阿婆却摇摇头,说那些娇贵的花不好养,反倒是野菊不用人操心,自由生长,年年都会准时盛开。

后来我才知道阿婆的丈夫很早就不在了,她独自守着山下的老屋,与山上的野菊相伴,一过就是三十载。她感慨那些无人问津的野菊,更像是一位陪伴自己的老朋友。

如今,阿婆的背越发驼了,采菊的动作也慢了许多,但她依旧时常上山,与她的“老朋友们”见面。有时路过,还能瞧见她坐在石头上歇息,对着满山野菊喃喃自语,不知说些什么,时而山风掠过,野菊轻扬,又像是给她回应。

记得《神农本草经》中说菊花“久服利

血气,轻身耐老”,想来阿婆年近八旬,仍能每日上山下坡,步履虽缓却极稳当,或许不仅是菊花的功效,更是因她心中有念想,有所期待。

前日下山时,我看见阿婆正小心翼翼地将几株野菊连根挖起,看样子是要将它们移栽到屋前。“这是山上的野菊不够采,打算自己种吗?”听我打趣说,阿婆乐呵呵地回答:“人老了,怕明年爬不上山,种些在家门口,就不会错过花期了。”她还说等花开了,要摘些晒干,送给常来山上散步的老相识。

夕阳西下,我辞别老人,沿山路往家走。回首望时,阿婆仍弯腰浇灌新移栽的野菊,她的银发在夕阳中闪着光,与金黄的菊花相映成趣。野菊不语,自有一种坚韧,老人无言,自有一份从容。估计明年花开时节,阿婆屋前的新菊便会绽放了,到时路过,我也许就能看见老人坐在门口,一边择着新采的菊花,一边与过往的熟人闲话家常。



(CFP 图)



早成者未必有成,晚达者未必不达。不可以年少而自恃,更不可以年老而自卑。



## 手表

□涂添丁

20世纪80年代,我到城里上高中,爱美之心也随之悄然萌动。对于一个长期生活在乡下的少年来说,突然到城里求学,周边的事物除了新鲜还是新鲜。眼看与城里同学的生活差距明显,我刚考入中学时的满怀豪情也荡然无存,渐渐还变得有些自卑。

负面情绪渐渐累积,不知不觉间,我开始注意起自己的“行头”。要知道我出生在一个偏远而落后的村庄,村里人都是靠天吃饭,种粮为生。当时不少乡亲生计艰难,吃穿都需要精打细算,有些人家的孩子还因交不起学费而辍学。因此父亲时常告诫我,有书读就很幸福,可别穷讲究。

但进城求学的我,发现身边不少打扮时髦的同学都佩戴了手表,看电影时还总被主角抬手看表的帅气画面吸引,心里渐渐产生了想要拥有一块手表的念头。当时的手表主要产地是上海,售价都不便宜,仅是一块“宝石花”牌手表就要六十元,普通点的“钟山”牌手表,也得花四十元才能买到。可我当时每个月的生活费还不到二十元,买手表的钱对我来说简直是个“天文数字”。

于是我脑海里浮现了许多实现梦想的办法,比如想通过节省支出,可即使每天省下几毛钱,也难凑齐买手表的价。还曾想过勤工俭学,但是平时功课紧,周末又要回家帮干农活,压根抽不出时间。再说当时城里也没什么适合学生干的零工,就算有,人家也嫌我年纪小,不愿意要。最后我只得回家死缠烂打地求父亲,但他不为所动,撒娇没有用,哭闹也没有用,一点商量的余地都没有。

直到高二时,家里有位亲戚从国外回来探亲。听说我一直想要块手表,他当下便脱下自己的手表送给我,说是作为礼物,鼓励我好好学习。那块表款式新颖、走时精准,我如获至宝,日夜佩戴。有时在学校,我还会突然扬起胳膊,朝胸前一挥,看看手表上的时间。不过同学们都一心向学,对我的刻意炫耀毫无反应,那份虚荣感也很快消散了。

如今,人们获悉时间的方式很多,不少人觉得佩戴手表成了一个累赘,但我仍然对这个物件情有独钟。一晃几十年过去了,亲戚送的那块手表还在,只是我许久不再佩戴它,只将其收进抽屉里保存。那块手表承载的不只是时间,更是我年少时对美好事物的向往、青春期的敏感与虚荣,以及亲戚那一份沉甸甸的鼓励。它见证了我从自卑到逐渐找到自我的成长,也是那段青涩岁月里一个闪闪发光的印记。



## 烫嘴的水

甲:“我为了逼自己多喝热水,特意买了个质量很好的保温杯。”

乙:“那挺好啊,现在天冷了,喝点热水舒服。”

甲:“一点都不好,一早上过去了,我一口水都没喝上。”

乙:“怎么回事?杯子坏了?”

甲:“杯子好得很,问题是保温效果太好,我的嘴被烫了8次,一口没喝上,都吐出来了。”

## 不褪色的衣服

妻子从服装商店回来,开心地对丈夫说:“快看我买的这件衣服,款式不错吧?”丈夫说:“挺好,不过这布料会不会容易褪色?”妻子立马回答:“不会的,售货员说这件衣服放在货架上已经五年了,颜色仍然这么鲜艳。”

## 瞄准

小新刚学会骑自行车,看见前方有人会很紧张。这天练习时,他忽然看见前面出现一位大叔,连忙大声喊道:“不要动!不要动!”大叔真的站在原地一动不动,谁知小新骑着车左摇右晃,还是撞上了他。把大叔扶起来后,小新赶紧解释原因,大叔听后无奈地说:“你这不是练骑车,是练瞄准啊。”

(请作者与本报联系,以便奉寄稿酬。)